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主要安排如下：

1、行权期内，公司激励对象在符合规定的有效期内可通过选定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统自主进行申报行权。

2、授予日：2021 年 9 月 8 日

3、行权数量：128.655 万份

4、行权人数：345 人

5、行权价格：27.93 元/份

6、行权方式：自主行权

7、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8、行权安排：2022 年 9 月 8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7 日期间的交易日，其中下列期间不得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4)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9、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10、本次行权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的数量(万份)	可行权股票期权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量比例	可行权股票期权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陈旭琳	董事、副总经理	1.25	0.46%	0.01%
2	王胜全	董事、副总经理	1.20	0.44%	0.01%
3	陈洪泉	副总经理	1.25	0.46%	0.01%
4	冯美来	副总经理	1.25	0.46%	0.01%
5	文剑峰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25	0.46%	0.01%
6	尹术飞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25	0.46%	0.01%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339人)			121.205	44.69%	0.58%
合计			128.655	47.44%	0.62%

注：1、对于上表所列的可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数为准。

2、合计数与各项数据之和的尾差因四舍五入而形成。

1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化情况等信息。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